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調府老師 古玲榕

電話：22289111-55118

電子信箱：culingoboe11@taichung.gov.tw

受文者：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光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4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學字第112008741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ATTACH1 ATTACH2 ATTACH3 ATTACH4

主旨：檢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敬請貴單位協助運用注意力不足過動症及青少年心理健康相關外語宣導海報各1份，請利用相關時機協助宣導運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112年10月3日臺中市衛心字第1120133636號函辦理。
- 二、為持續提升本市新住民對ADHD及青少年心理健康的認識及友善態度，本局製作印尼文及菲律賓文宣傳單張及中文對照表(附件1、2、3)，另檢附衛生福利部新發布之青少年情緒單張(附件4)供參。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

副本：本局學生事務室

電 子 公 文
交 換 章



裝

訂

線